

家書

參孫由出生已被上帝揀選，分別為聖作拿細耳人，他被欽點成為士師並肩付沉重的民族使命，拯救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手。令人最思想不透的為何參孫配受作士師來完成使命？

起初，主的使者向他父母顯現，承諾瑪挪亞(參孫父親)的妻子(原是不育的)必懷孕生子(士 13 章)，父母按上帝的旨意悉心地將孩子養育成人。這位民族英雄與別不同是孔武有力，在亭拿徒手將獅子撕裂，但他卻沉迷女色，無論是非利士的女子(士 14:1)，迦薩的妓女(士 16:1)、梭烈谷的大利拉(士 16:4)都拉上不同關係，參孫輕看作拿細耳人的身份，無端生事以謎語為難客人，接二連三的事情，拖累前妻與外父送命(士 15:6)。

他性格獨行獨斷，情緒容易衝動，輕易殺人，放火(15:4)，內心滿有復仇之氣(士 15:6-8)，曾用驢腮骨殺了一千人(士 15:16)。最後，他卻呼求耶和華的眷念，賜他一次性的力量，推倒房子的兩根柱子，以報非利士人剝目之仇並同歸於盡(士 16:28-30)。諷刺的參孫死時所殺的人，比活著所殺的還多。

然而，一個看似不稱職，行為不合聖徒體統的人，聖經仍兩次肯定他作士師的職份，甚至肩負這重任二十年之久。何解？或許就是耶和華的秘密，上帝的靈藉參孫的脾性，透過他與眾非利士女子的相遇，來成就纖滅非利士的計劃，誰也想不到這是上帝的旨意參與當中。

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他(士 14:19, 15:14), 使他能力充滿，藉他與非利士人的恩怨情仇，不經意地將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轄制，上帝的作為的是不受人的限制，也超越人的理解和分析！

今日，我們會否漠視/鄙視/忽視一些不起眼的人(包括我們自己)，認為他們不可能被主使用的僕人嗎？我們能否接受並相信上帝正著這些人在教會、社會中施行拯救/改變呢？祈求主勿讓我們狹隘的眼光，有限的知識和經驗而框著上帝的作為，因為萬事萬物都在主的手中，一切都在祂智慧的掌握之內。